

## 善後措施彰改革決心

第八屆立法會昨日舉行第一次會議，聚焦特區政府有關大埔宏福苑火災後支援及重建的工作議案。行政長官李家超率領多位主要官員，向議會及社會全面匯報了災後應急支援、長遠安置規劃，以及一系列涵蓋多個範疇的系統性改革建議。特區政府與新一屆立法會緊密合作，以果斷行動修補制度漏洞、破除積弊，彰顯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的堅定決心與高效執行力。特區政府亦就居民的長遠安置提出多元方案建議，展現出對居民情理兼顧的高度擔當與關懷。期待行政立法同心協力，高效落實改革與安置措施，建設更安全和諧、安居樂業的家園。

特區政府建議推出的舉措，正是李家超早前提出與立法會共同應對災後工作承諾的具體兌現。

在消防安全層面，特區政府提出多項即時及中長期措施，包括成立專責巡查隊排查高風險樓宇、設立快速應變小隊加強火警現場執法效率，並建議修改法例，將主要消防裝置關閉由「事後知會」改為須經消防處「事前批准」；為物業管理公司引入法定消防安全責任；對阻塞逃生通道等違規行為引入定額罰款；以及大幅提高簽發虛假消防證書的罰則，包括監禁刑期。這些措施有助強化消防處作為「風險守門人」的角色。

在樓宇維修監管方面，特區政府提出修訂《建築物條例》，計劃將大型維修工程升格監管，要求提交獨立施工及監工方案，並將建築物料安全標準法定化，以便更直接檢控。同時，透過加強市建局角色，改革「招標妥」服務，建立嚴格的顧問及承建商「預審名單」，並為申領政府維修資助的樓宇進行招標評標，以打擊圍標，從而更有效保障業主權益與工程質量。

針對大廈管理，特區政府提出修訂《建築物管理條例》，包括按工程金額提高業主大會親身投票權、完善委任代表文書制度以增加透明度、強化利益申報，並賦予當局在法團運作失常時更

## 長遠安置情理法兼備

多介入權力，從源頭改善治理。對於地盤安全，勞工處已啟動《建築地盤(安全)規例》修訂，在所有建築地盤全面禁煙，並修訂工作守則規範棚架「踢腳板」的防火物料要求，從工作現場減少火警風險。

這一系列建議措施，從預防、監管到執法，從業主、法團、物管公司到承建商，涵蓋了整個大廈安全鏈條的各個關鍵環節，內容務實具體，權責清晰，切實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在全力推進制度改革的同時，特區政府對受影響居民的長遠居住安排，同樣體現以人為本，兼顧情、理、法，核心原則是讓居民「有得揀」，並理性務實照顧不同家庭的需要。

特區政府理解居民對家園的情感，但也坦誠告知原址重建面臨業權處理複雜、程序冗長、成本高昂的現實挑戰，耗時可能長達九年至十年，對許多長者家庭而言並不可行，多位議員亦認為原址重建不切實際。因此，當局提供了多項更為高效率的建議。例如，特區政府提出可按市價收購業權，讓業主獲得資金後自主選擇購置私樓或二手房屋；房委會亦考慮在未來的居屋及綠置居項目中預留部分單位，供出售業權的業主選購。對於不希望持有大量現金的業主，則提供了「樓換樓」方案，以業權交換價值相若的新建居屋單位。

為滿足居民原區安置的願望，特區政府也積極調配資源，將大埔頌雅路西一幅已平整的土地改為居屋項目，預計首批單位可於2029年下半年入伙，較一般項目節省兩年多時間。同時，當局亦準備了跨區的現樓或近期落成的居屋選項，最快明年即可入住，以滿足急需安頓的家庭所需。

這些方案既考慮了居民渴望盡快安定下來的核心訴求，也顧及了公共資源須合理運用、符合整體社會利益的現實考量，更是對「假諮詢」質疑和所謂「原址建豪宅」等不實流言的有力回應，是理性決策幫助災民的負責任之舉。

文匯社評

WEN WEI EDITORIAL

## 黎智英拒不認罪

壹傳媒創辦人黎智英被控串謀勾結外國勢力等罪名成立，高等法院原訟庭已完成聽取黎智英和其他關連案件全部被告的求情，將擇日判決。黎智英案審判過程公開透明，法律程序充分，涉案人員的合法權益得到應有保障。案中多名已認罪的黎智英下屬，《蘋果日報》高層求情時俱表示，黎智英才是幕後主腦。鐵一般的事實證明，黎智英是一系列反中亂港事件的主要策劃者和參與者，是外部反華勢力的「代理人」和「馬前卒」，其犯罪事實清楚、證據確鑿，但他拒不認罪，毫無悔意，以所謂年齡、健康為由求輕判，完全站不住腳，逃避責罪的企圖昭然若揭。

黎智英案的審理，本港法庭嚴格依法辦案，訴訟程序合法公正。基本法委員會前委員、香港大學法律學院教授陳弘毅撰文指出，香港國安法刑事司法程序「基本符合普通法的標準」，黎智英案也反映這個情況。他舉例指出，合議庭的三位法官精通普通法，根據案情證據和適用的法律獨立作出判決，不受任何他人的干擾，審訊以普通法傳統所提倡的公開方式舉行。最終作出本案判決的判決書長達855頁，對於有關法律和證據，有詳細的說明，對於被告人的大律師提出的辯護理由和法律論點，判決書中有逐一回應。

法庭對該案進行公開審理，將審判過程置於公眾的監督之下。儘管黎智英案的性質嚴重，涉及干犯「串謀勾結外部勢力危害國家安全罪」，但法庭還是進行了公開審訊，允許新聞界和公眾進入法庭旁聽審判。同時，為了維護法庭秩序，保障案件審理不受外界干擾，對於旁聽者的行為進行了規範。

## 求情理由站不住腳

該案被告人的各項訴訟權利得到了保障和落實。例如，黎智英的代表律師團隊由多名律師組成，當中包括本港資深大律師作為主要辯護人，多位本地律師作為團隊成員；具有香港全面執業資格的新西蘭籍御用大律師也作為團隊成員參與了案件的辯護工作。其他被告則由另外多名律師作為代表。

值得注意的是，在求情階段，與黎智英同案的其他被告均已認罪，深感悔意。而且，各被告求情陳詞紛紛指控，黎智英是整個案件的幕後黑手、最終指使者。法庭亦裁定，有足夠證據顯示，在香港國安法生效後，黎智英仍持續表達反中立場，並實行其請求外國制裁的計劃，雖然行為有所收斂，但只是「形式上而非實質上」的「策略調整」，以較「間接」「隱晦」或「含蓄」的方式去企圖實現原來的意圖。

然而，黎智英頑固拒絕認罪，其代表律師團隊卻以所謂年齡、健康及單獨囚禁為由求輕判。有法律界人士指出，只有在被告人患有嚴重疾病時，法庭才會酌情考慮減刑，當遇上罪行性質嚴重的案件，健康狀況甚至不能構成減刑理由。環顧全球各國案例，均堅持罪責刑相適應原則，年邁絕非嚴重罪行的免罪理由。美國著名詐騙犯伯納·馬多夫，在2009年以71歲高齡因龐氏騙局被判監150年。

至於所謂「單獨囚禁」更不值一駁。正如審理黎智英案的3名國安法指定法官之一的杜麗冰強調，單獨囚禁是黎的自願選擇，不能將黎智英主動要求獨囚等同額外受罰。

黎智英曾經揚言為「美國而戰」「不介意做漢奸」，如今裝慘賣慘博同情，求情理據蒼白無力。如此毫無悔意、罪孽深重的禍港黑手，相信法庭會依法對他作出公正制裁。

# 立會首次會議發言 李家超創先河

## 冀議員在履行治港重任中勇於承擔 重申對立會「三點期盼」

第八屆立法會昨日上午11時舉行首次會議，在會議上，行政長官李家超根據《議事規則》就特區政府對這屆立法會的期望、行政立法良性互動關係，以及有關大埔宏福苑火災的支援和善後事宜向立法會發言，這是28年來首次。他強調，重視每一位立法會議員，希望議員在履行治港的重任中勇於承擔，在反映民意時不要隨波逐流，過濾錯誤信息，發揮治理者的影響力；並重申對這屆立法會的「三點期盼」，和未來行政立法一起工作的主要兩大方面。

●香港文匯報記者 盧慧穎

李家超首先感謝立法會主席李慧瓈接受他的提議，安排他在立法會第一次會議向議員發言，並重申在1月1日各議員宣誓時提出的「三點期盼」：第一，貫徹行政主導與「愛國者治港」原則相適應的方針，堅持和完善行政主導，確保行政立法良性互動，既互相制衡，又互相配合。第二，議員貫徹和遵守《立法會議員守則》，以國家根本利益和社會整體利益行事，不追求個人政治利益與榮耀。第三，議員既要關心個別的微觀需要，亦要考慮社會整體的宏觀利益；分析問題時，把握好五個系統關係，即全局和局部、當前和長遠、宏觀和微觀、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特殊和一般的五個關係。

### 談及「兩個方面」行政立法合作

至於未來行政立法一起工作的主要「兩個方面」：第一，主動融入和服務國家發展大局，包括主動對接「十五五」規劃、更好統籌發展和安全，加快發展北部都會區，鞏固和提升香港國際競爭力等。第二，共同推動大埔宏福苑火災後的支援和重建工作，推行系統性改革，打破利益藩籬，防止悲劇再發生。

他認為，第八屆立法會任重道遠，特區政府和立法會要做的工作很多，包括處理火災後的支援和重建是即時的工作，同時要拚經濟、謀發展、搞建設、惠民生，包括加快發展北部都會區；建設北都大學城，建設國際高等教育樞紐與國際高端人才集聚高地；推動高質量發展；建設香港產業發展；持續鞏固和提升香港國際競爭力；亦要不斷改善民生，包括土地房屋、交通運輸、醫療護理、社會福利、保障勞工、關愛共融等各民生範疇。

### 帶領市民發揮治理者影響力

李家超指出，「愛國者治港」不是口號，必須落實在實踐中，上述他提出的「三點期盼」和合作的主要「兩個方面」亦不是口號，須由特區政府和立法會共同實踐，希望議員們在履行治港重任中，勇於承擔，而在反映民意的過程中，不是隨波逐流，而是帶領市民，為他們提供正確資訊和事實，過濾錯誤信息，發揮治理者的影響力。

他樂意聽取意見，包括議員認同或不認同政府的意見；當議員不認同政府的政策時，請指出問題並提出建議，特區政府會重視和認真考慮；當政府做得對的時候，亦希望大家公道地表達意見。



●新一屆立法會昨日召開首次大會，行政長官李家超在大會發言，其中提到有關大埔宏福苑火災的支援和善後事宜。



### 無須柺杖 步履穩當

特寫 行政長官李家超於元旦時，為立法會議員就職監誓，當時傳媒留意到他扶着茶几支撐，旁邊放有柺杖，特首辦其後證實他有坐骨神經痛。昨日距離元旦約兩星期，李家超上午11時出席立法會首次大會時，步履穩當，沒有攜帶柺杖。之後當他步出會議廳時，被問及坐骨神經痛的最新情況，他面帶笑容說：「OK，多謝。」 ●文：香港文匯報記者 盧慧穎 圖：香港文匯報記者 郭木又

## 李慧瓈：特首以行動挺行政立法良性互動



●李慧瓈認為全體議員均有信心和決心做到「三點期盼」。香港文匯報記者郭木又攝

她指出，這開創性安排，顯示行政長官李家超高度重視並以實際行動支持行政立法進一步良性互動。

### 全體議員有決心做到「三點期盼」

關於行政長官的「三點期盼」，李慧瓈認為全體議員均有信心和決心做到。她指出，在貫徹行政主導與「愛國者治港」原則相適應的方針下，立法會是治港團隊的重要組成部分，更是「良政善治」的推動者。她深信各議員定會貫徹和遵守《立法會議員守則》，行爭以國家根本利益和社會整體利益為依歸，並從多角度、多層次剖析和處理問題，協助政府提升施政效能，造福市民。

李慧瓈強調，能做到「三點期盼」，肯定有利行政立法機關加強合作，妥善完成行政長官所強調的「兩個方面」工作，包括主動融入和服務國家發展大局，以及共同推動大埔宏福苑火災後的支援和重建。她認為，特區政府在今屆立法會首次會議上，即提出討論大埔火災的政府議案，一眾司局長在議事廳內細心聆聽議員意見，充分彰顯政府對善後工作的擔當與決心，相信各位議員定必踴躍發言，協助政府集思廣益，做實事、做成事。

最後，李慧瓈以「長風破浪會有時，直掛雲帆濟滄海」作結語，指第八屆立法會已揚帆啟航，期待與特區政府攜手乘風破浪，克服各項挑戰，讓市民安居樂業。

感謝「第一日咁辛苦」請傳媒食車厘子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盧慧穎）昨日是李慧瓈首次以主席身份主持第八屆立法會大會，為此她花了不少心思，作好準備，例如她自費購入車厘子供現場記者品嘗，以慰勞平日辛勤採訪的傳媒行家。兩盤車厘子不到半小時便清空；午飯時間，秘書處又端出另一盤，讓記者們吃個夠。李慧瓈聯同立法會秘書處秘書長衛碧瑤與記者交流時透露，車厘子購自果欄，並感謝傳媒「第一日咁辛苦」。

此外，她又抓緊時間，在會議前與率先「埋班」的內務委員會和財務委員會及其小組委員會的正副主席「碰頭」，可見她已全情投入到主席這個新崗位中。

李慧瓈在社交媒体發文表示，在昨日第八屆立法會首個會議前，已與內務委員會正副主席陳振英、何君堯；財務委員會正副主席吳永嘉、陳克勤；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正副主席周浩鼎、李梓敬；工務小組委員會正副主席陳紹雄、陳沛良等會面交流。

她指，除身兼立法會事務協調機制總協調人的陳振英外，昨日亦有另一位總協調人吳秋北與眾人聚首一堂，會上她與各議員坦誠交流、互相勉勵，並承諾與全體議員同心協力，做好立法會工作。

她又提到，上述委員會角色獨特，職責重大，例如內會專門支援立法會大會事務，確保會議運作暢順；財委會及其小組委員會則負責審議政府提交的財務建議，與市民福祉息息相關。

她強調，在今個會期，89位議員均已加入內會及財委會，反映全體議員對立法會工作高度重視並積極投入，深信各個委員會將各司其職，共同推動惠民政策與深化改革，為建設更美好香港貢獻力量。